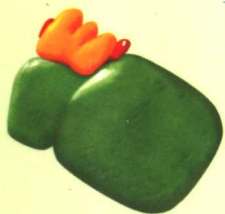


第一次心跳

纯情经典

初
遇
男
孩

卞庆奎 编



(京)新登字 083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第一次心跳:初遇男孩 / 卞庆奎编. -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2001

ISBN 7-5006-4102-8

I. 第… II. 卞… III. 故事-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80110 号

*

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 发行

(邮政编码:100708 北京东四 12 条 21 号)

北京市梨园彩印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

2001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2002 年 6 月北京第 2 次印刷

开本: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印张:10.25

字数:186 千字 印数:6,001 - 11,000

定价:16.80 元

写在前面

早已走过“少男少女”的季节，少时的浪漫和纯真已与我渐行渐远，情感方面更多地被一种理性所替代。

可这一切却意外地得到改变。

近年来，我在一家杂志社主持“少男少女”栏目。当初策划这个栏目的本意是想从生理角度解决少男少女的一些疑难问题。因为毕竟这是一本健康杂志。可越来越多的来信来稿都是关于心理方面的，直至后来演变成了青少年时期男女之间情感的“朦胧碰撞”。那一篇篇来稿感人肺腑，一封封来信情真意切。我分明能感受到一颗颗年轻火热的心在跳动。于是我的心也变得年轻起来，似乎又回到了那个天真浪漫的时代。

青春期异性交往一直是个敏感的话题。家长学校对此所持的态度多半是强加干涉或是听之任之。显然，这些做法都有失偏颇。

青春期男女对异性产生好感这是一种正常的生理现象。同时在心理上她们也同样渴望与异性交流。虽然在某些家长或老师的“高压”政策下，她们会表现得风平浪静，但是心灵深处的那种强烈的渴望却是无法抑制的，而且越是“压制”，越是强烈。有些男女因得不到与异性的正常交往而变得性格孤僻，烦躁不安，有的被卷入黄色漩涡，走上犯罪之路。其实，谁个男孩不“钟情”，那个女孩不“怀春”？更何况她们之间的交往并不一定就是所谓的“早恋”。关键是要合理引导，让她们正常地健康地与异性交往，使生活变得充实，人格更为健康，直至信心百倍地走向光明的未来。这也是编写本书的目的所在！

谨以此书献给普天下的少男少女，以及一切关心她们健康成长的人们！

卞庆奎

2000年12月

初

遇

男

孩



写在前面	01
花季本色	01
失落的巴士情缘	08
我要做你最美的新娘	12
我是一条“破”网而出的鱼	16
有个男孩叫“白芸”	26
我只能陪你散散步	32
我本善良	36
“大哥”的关爱	39
男孩约我唱支歌	43
一块五毛钱的缘份	46
我们有约	49
抹不去的记忆	53
星星知道我的心	57
来了个同桌是男生	63
夏天的男孩	68
乡下男孩	72



76

80

84

89

92

95

100

105

110

114

124

129

134

137

140

145

148

褪色的贺卡

曾经青梅竹马

有“缘”却是无“份”

星河遥望

窗外有人在看我

雨过天晴

曾经的爱恋

初吻

“撞”出一分美丽

雨中艳阳天

深情的目光漂过来

买报的男孩

没有寄出去的“情书”

沉默是金

多梦时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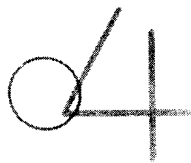
邻家的大哥

往事如烟

没能与你说再见	152
一阵风儿过	155
傻子男孩	158
阳光男孩	162
友情永远	165
初恋与我擦肩而过	170
北方男孩	173
永远牵着你的手	177
失落的爱	183
爱的力量	188
永远的风铃	193
一个男孩的眼泪	201
前行的路上有爱相伴	208
我给男孩写过信	212
男孩小冯	217
初恋的男孩要离开	221
燃香	227



240	真情为你保留
246	矮个男孩
250	我的初吻给了你
257	缘份
262	我们还是好朋友
266	感谢那场游戏
272	永远的朋友
276	梦中的篮球场
284	思念
288	爱的迷失
292	美景在前头
296	我的初恋
300	夜晚的星火
304	美丽的误会
310	苏州朋友
315	那一抹很纯的蓝
320	后记



花季本色

我为自己这突如其来的想法吓了一跳，天哪，这是怎么啦？这是从来没有过的事！每每想到他，我的脸上都会泛起潮红，像做了天大的错事被人发现。我偷偷看了看周围，他正在写作业，别的同学在看书、背题，谁也没有注意到我的微妙变化。我这才松了一口气。

我坐在教室里，望着窗外细雨蒙蒙的春天快要陶醉了。我爱春天，爱那些轻柔的小雨，爱那些在微风中婀娜的绿柳，爱那淡绿的远山。

但是，更让我怦然心跳是藏在心里的一个春天里的小秘密。春天，因他而美丽。

班里新来了一位男同学，他朴实，厚道，从不像其他男生一样踢桌子砸凳子弄得眶眶作响，扯着变声的嗓子大喊大叫。他只是静静地坐在座位上，不多言不多语。轮到他值日，扫地、擦桌子、擦黑板、打水，他都毫不懈怠。我和他一个小组，总想多干点儿，可是总抢不过他。

他长得并不算漂亮，皮肤还有点黑，又是个单眼皮，可我还是莫名地喜欢上了他，当然啦，他学习成绩很好，这可是至关重要的。

我为自己这突如其来的想法吓了一跳，天哪，这是怎么啦？这是从来没有过的事！每每想到他，我的脸上都会泛起潮红，像做了天大的错事被人发现。我偷偷看了看周围，他正在写作业，别的同学在看书、背题，谁也没有注意到我的微妙变化。我这才松了一口气。

不过，从那天以后，我就再也不能平静，心里被快乐装得满满的，这快乐不用对任何人诉说，当然，也包括他。

我常常不由自主地就想起他。

听说他一个人在这儿上学，住宿舍吃食堂，还得自己照顾自己，身上的衣服虽说不是新的，可每次都被他洗得干干净净，他的铁铅笔盒儿都旧了，边上的漆都掉了。他铅笔盒里有一支笔，只有一支，中间还缠了几道胶布。我就猜想，他家到底是什么地方的呢？他为什么到这儿上学呢？他连个海绵铅笔盒儿都没有。但是，人家学习却那么好！我越想越觉得他不简单，能独立生活这就比我们饭来张口，衣来伸手，时时在父母面前撒娇强多了。我甚至想，将来要是谁嫁了他，什么家务也不用做了，他准能全揽下来，别看班上有些男生故作深沉，可实际上什么也不是，不能给人一种诚实可靠的感觉。也许我陷得太深了，以至于这几天老师的提问都没有回答上来，我感到十分难堪。老师奇怪地说：你怎么连这样的问题也回答不出来了？我尴尬极了，忘记了英语单词，忘记了公式定理，这可不是我的习惯。我可是一名



好学生呀。

其实，我不是那种只有漂亮外表却没有主见的女孩子。我理智地问过自己：是否该把这小秘密赶出去了？它已经让自己感到沉重了！快乐有时也是沉重的，我意识到：到了该轻装前进的时候了。

快到初三毕业时，他忽然不见了。老师也没说他到哪儿去了，同学们忙着抓紧时间复习功课，没有人再提他。他原本是无声无息地来，现在又无声无息地消失了。

班上似乎和从前一样，并没有因为他的离开而有所“失衡”，似乎也很少有人再提起他。可我却有些难受，怅然若失的情绪笼罩了我。我甚至有些恨他了，为什么不打个招呼就走了，为什么一句话也不说就走了？

不过，我发现自己实在是没有理由去怨恨的。他和我之间怎么了？他知道我的梦吗？他承诺我什么了吗？不，一千条一万条理由证明我不该黯然神伤的。

忧伤的涟漪在我心中打了几个圈儿便平静了。他走和他来又有什么区别？我还是我，那曾经的雨季已远走。我开始忘记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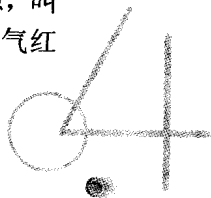
不过一周后的一个课间，两位男生突然提到他的名字，刚想出去的我又坐了下来。那个大大咧咧的男生说，他是回自己家那个小地方上学去了，还顺口说出了他的住址，那是个极小的小山村，我听说过。另一个男生还自作多情地替他惋惜，说，真可惜，听说他有病了，得几个月才好呢，恐怕要影响考试了。他要考不上真太可

惜了，他学习那么棒……

听了他们的谈话，我心里真不是滋味，我不放心他的病情，我想以一位同学的身份帮助他。放学回家，我给他写了一封信。我没有想那么多，我只是告诉他，要振作起来，一定不要被疾病压垮，要考上自己理想的学校。就这些，我觉得这些就足够了。

我从内心里希望他能够给我回一封信，不过，处于那种境况的人心情是很复杂的，说不定不会给我来信，但是不管怎么说，作为一名同学，我毕竟做了自己应该做的事情。

几天后的一个傍晚，临放学时，老师阴着脸来到班上，不点名地批评起来：“咱班有个别同学，老师还以为品学兼优呢！背地里什么事都干得出来！居然还写起情书来啦。黄嘴丫子没褪净就想起这事儿来啦？嗯？那个地方，”说到这里，补充了一下那个小山村的名称，我的头立刻大了（要在平时，我的脸早涨得通红了，可今天，我出奇地冷静，默默地承受着老师的训斥。）“那小地方的信都邮到村部去，你还以为像咱这儿送到个人手里呢？叫村部里的人给拆开看了，是女同学写给男同学的情书！什么‘坚持锻炼，注意身体’，还挺知道关心人的呢！这叫什么学生？嗯？人家笑得要死，当笑话儿传了出来，我这才听说，这事儿就发生在咱班！老师竟教出这等学生，丢死人了！真是知人知面不知心！想想，叫人家村部当笑话儿讲出来，脸往哪搁？”老师的脸气红



了，重重地扔下一句“不要脸！”然后摔门走了。

我当然明白了“脸往哪搁”说的是我。我已听不见同学们在议论什么了。此时此刻，我的心里只有愤怒！

放学了，同学们三三两两地走了。

我背起书包飞快地跑回家，躲在自己的小屋里大哭起来。

羞辱、愤怒、泪水、自尊交织在一起。

晚上，我第一次失眠了。

耻辱感让我无法入睡。老师的话又响在耳边，“不要脸！”“不要脸！”一想到这句话我就万分难受，泣不成声，我只有16岁呀！

我的信他不但没有收到，而且还被那个小村子及村外的人当作肮脏的见不得人的笑料到处传播，这对我来说，太残酷了。我洁白如雪的心灵里，还没有学会抗争和忍耐。在人们粗俗的笑里，也许还没意识到，他们添枝加叶津津乐道的嘲讽和越来越丰富的茶余饭后的恶意揶揄，已使一位天真的女孩儿倍受折磨！他们快乐随意地贬低着，尽情地把想像和联想不负责任编进故事中，然后讲给别人听。这不能不说是愚昧之极，可笑之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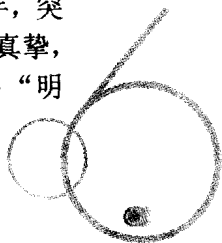
我没有因为这些退缩，因为我没有做什么。我干脆利用暑假的时间抽空去男孩子家看望他。他看到我，简直有些不敢相信这是真的，一个大男孩竟当着我的面，痛哭失声。我说这是我应该做的，希望他安心养病，我还带了一些课外书籍如《钢铁是怎样炼成的》，我想，这

是最好的精神营养。

他终于又回到了学校读书。高考那年，我很幸运地被一所重点大学录取，可他却以二分之差落榜。当落榜的消息传来，一向顽强自信的他竟也不堪重击。那天风儿很轻，他仿佛心事重重，一言不发，最后只在我的耳边低声说：“9月，我送你！”便头也不回地走了。他的背影留给我一种“壮士一去不复还”的悲壮。

走的那天，天上下着细雨，我背着简单的行李在雨中的小站等他……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当雨水溽湿我的头发我的衣裳顺着衣角滴落的时候，我知道他也许不会来了。能够理解他的心情，也能体味到他的酸苦，我并不怪他食言，只是还有许多话未对他说，我觉得这是一种遗憾。离开车的时间已经不多了，但我仍在祈盼着他的到来。

就在我决定上车的那一刻，他终于来了。看着他湿淋淋的头发，滴水的衣角，我这才明白他原来早就来了，先前想要对他说的话竟不知从何说起。一时间，我们相对无言。透过雨雾，看到他那双迷茫的眼睛，我心中掠过一丝悲哀，那双眼睛曾多么富有光彩啊……我把手伸给他，他低着头，看也没看一眼，但我仍固执地伸着，“真男子汉，站起来！”那凝结在心中的千言万语就化作了这一句。他震动了一下，抬起头来看着我的手，突然像下定决心似的握住它，而且握得那么紧，那样真挚，握得我的眼角潮湿。我盯着他的眼睛很坚定地说：“明



年，9月，我送你！”他的眼睛闪亮了一下，有一颗水珠从他的眼角滑落。

9月的天空流着泪，天空下有个伤心的小站，在那里，我们别离，我没有给他多少安慰的言语，但给了他深深的祝福和真真的信念，相信来年9月的天空不会哭泣！

（阿倩，22岁，大学三年级。）

昨天

一名女生和一名男生正常交往被包括老师在内的周围人视为“异端”，并加以粗暴地干涉和斥责，这与现代文明是格格不入的，庆幸的是这位女生没有向被包括教师在外的周围人屈服，而是更加坚定地走自己的路，并走向了成功，这是一种可贵的反抗精神。

失落的巴士情缘

我并没十分在意，继续着我的胡思乱想：他肯定认出我来了，也说不定，毕竟他一直低着头。于是我从眼角望了他一眼，他在不停地折那张车票。就在同时，使我震惊的是最后一排只有我和他。我突然感到浑身不自在。我的手心在冒汗，脖子很酸，我却把头埋得更低。我想敢情他也一样。半晌，他很不自然地朝旁边挪了挪。

读初中的那几年，公交车成为我不能分离的朋友。

清晨、黄昏；上学、放学。无论人多、人少，公交车都会载着我向前。有的傍晚，车上人很少，靠窗而坐，我便忘了一切，似乎整个世界都不存在了，只有公交车和我，就这样永远地奔驰下去。任微风吹过脸庞，我便有一种很惬意的孤独感。于是我觉得我喜欢公交车。但后来我发现喜欢公交车更多是由于那个浓眉大眼的男孩。

那时，我的生活很沉闷。可每次一上公交车，看见那张熟悉的面孔，我便觉得很开心。记不清什么时候开始注意他的，印象中，我几乎天天都能遇见他。

